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三批2025年6月2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SN202506190065	宝鸡市污泥集中处置中心于2017年建成投运,是宝鸡市城区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唯一正规的处置场所,因工艺缺陷一直运行不正常,处置量不能达到设计的处置能力,已于2023年全面停产。目前宝鸡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泥去向不明,举报人要求核查污泥去向并恢复该污泥集中处置中心。	宝鸡市市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宝鸡市污泥集中处置中心位于宝鸡市陈仓区千河西路,其北面、东面毗邻陕西燕园众欣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西面为中环路,南面为空地,目前处于停产状态。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项目于2017年10月份开工建设,2018年11月开始试运行。2023年,因关键设备出现大规模故障,且修复成本过高,该处置中心自2023年起停产至今。宝鸡市城区现有3座污水处理厂,分别为十里铺污水处理厂、陈仓区污水处理厂、高新区污水处理厂。3座污水处理厂近年来均与具备污泥无害化处置能力的企业签订《污泥处置合同》,并按要求填写污泥转运联单,确保污泥流向清晰、可追溯,不存在污泥去向不明的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信息化管理、规范管理污泥处置台账、转运联单、处置合同,确保污泥流向清晰、可追溯。	1.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一步建立健全污泥处置管理制度,于2025年4月印发《宝鸡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管理规定》,落实各方主体责任、规范宝鸡市污泥处理处置管理。2.持续加大对城区3座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情况监管力度,确保各污水处理厂污泥规范处理处置。	已办结	无

2	X3SN202506190067	宝鸡市凤县黄牛铺镇陈家湾垃圾填埋场地下泄洪涵洞（全长约400米）存在持续性渗滤液泄露，渗漏点全长约300米，未经处理的渗滤液流入河道；餐厨处理产生的高浓度残液未经处理，通过截洪渠直排河道；垃圾热解场区域的雨水径流、场地清洗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河道；热解场垃圾焚烧过程有刺激性气味，影响周边村民生活；虽设置有检测井，但长期以来未向公众公开检测数据。举报人希望对该垃圾填埋场进行全面调查，公开检测数据等信息。	宝鸡市凤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垃圾填埋场实为凤县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凤县双石铺镇兴隆场村陈家湾组，距县城约13公里，占地面积45.57亩，使用年限为21年；凤县县城环卫设施修复项目（县城餐厨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处理工程设施），该设施位于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通往填埋库区道路左侧，临近截洪渠；凤县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垃圾热解厂）邻近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占地8.57亩，设计处理能力为50吨/日。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该生活垃圾填埋场地下拱形泄洪涵洞建于2009年1月，长395米，宽3.5米，高4.65米，为浆砌石结构。在泄洪涵洞口左上方的生活垃圾填埋场后坝处，存在一处泄洪口，该泄洪口有少量污水溢流，并伴有一定程度的恶臭气味。生产厂区左侧山坡上建有一个蓄水池，水满外溢流入双唐红公路排水渠后汇入泄洪涵洞出口。查阅2024年至今小峪河汇入嘉陵江入口断面监测数据，地表水水质稳定达到二类标准。县城餐厨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处理设施集液池内有残液，现场未发现残液通过截洪渠直排河道问题，截洪渠内也未发现残液污渍。垃圾热解厂于2025年2月点火试运行，但初期雨水收集池尚未建设完成，且进场入口斜坡处未设置初期雨水截水沟，导致雨水和厂区清洗水直接流入双唐红公路排水渠。该填埋场存在未按规定要求定期上传发布相关监测数据问题。	部分属实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好设施运行维护工作，加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范运行管理。	1.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6月21日约谈三家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2. 市生态环境局凤县分局于6月23日对主管单位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3. 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定期对泄洪涵洞进行巡查维护，立即组织专家和专业机构对生活垃圾填埋库区开展防渗安全可靠评估，开展下一步工作，预计12月31日前完成。4. 已于6月23日在垃圾热解厂入口处，设置了长4.7米、宽0.6米、深0.5米截水沟，对厂区初期雨水和清洗污水进行收集，并确保后续进行妥善处理。5. 加大巡检力度，规范开展各项污染监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排污许可证》要求，及时公布监测结果，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阶段性办结	无
3	X3SN202506190036	宝鸡市渭滨区百合花城小区和公园路碧水湾小区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随意砍伐树木，破坏小区绿化。	宝鸡市渭滨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百合花城小区位于渭滨区姜谭路69号，该小区于2024年3月份启动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4年11月份施工结束。公园路碧水湾小区位于渭滨区桥南街道公园西路2号，该小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于2024年12月开工，预计2025年8月底完工。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百合花城小区老旧小区改造施工过程中，因部分地下管网位于小区绿化带内，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向辖区城镇绿化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擅自对12棵树木进行了移植。碧水湾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单位未向辖区城镇绿化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擅自移植96棵树木。	属实	制定树木补种与绿化修复方案，确保补种树木的成活率及绿化景观效果。	1. 渭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于6月20日向两户单位下发了《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2. 碧水湾施工单位依据小区原有绿化规划及居民需求，制定了树木补种与绿化修复方案，确保补种树木的成活率及绿化景观效果。3. 由渭滨区住建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监督百合花城施工单位对移植树木进行管护，保证存活。	已办结	无

4	X3SN202506190072	宝鸡市岐山县蔡家坡镇永乐村7组赵某某养殖场在耕地上建设厂房，厂房距村民集中居住区不足150米，无相关污染处理设施，动物粪便随意排放，夏季时异味大，影响周边村民生活。	宝鸡市岐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岐山县蔡家坡镇永乐村第七组，由永乐村七组村民赵某某经营。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养殖场于2009年建设，土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无堆粪场和沉淀池等粪污处理设施，养殖粪污通过猪舍旁硬化的排污渠收集后，就近还田处理，日产日清，未发现随意排放现象。	属实	加强监管，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	1. 蔡家坡镇人民政府于6月20日对该养殖场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存在问题立即进行整改。2. 蔡家坡镇人民政府联合永乐村相关人员与养殖场负责人协商，达成一致整改意见：尽快售出64头生猪，对圈舍及周边环境全面消杀后关停猪场，以消除对群众的影响。整改工作已全部完成。	已办结	无
5	X3SN202506190053	宝鸡市凤翔区东社奶牛养殖小区内水井高度和地面持平，污水、雨水流入井内，造成污染。	宝鸡市凤翔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凤翔区东社奶牛养殖小区内水井位于南指挥镇高社村宝鸡汇美园林景观有限公司院内，深度约90米，井口直径30厘米。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2023年6月，宝鸡汇美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改用自来水供水，将原本高于地面1.5米的井口高出部分截断，随后在井口上方40厘米处用水泥盖板加盖至与地面齐平。未发现该公司存在污水流入水井的情况。为防止暴雨情况下排水不畅发生内涝，宝鸡汇美园林景观有限公司在雨水渠和水井口之间设置了一条直径30厘米的排水管。在大雨情况下，存在部分雨水从雨水渠经该管道流入井内的情况，同时，少量地面雨水也会从水井上方盖板缝隙流入井内。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督促科学、规范养殖，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	1. 宝鸡汇美园林景观有限公司于6月22日拆除了雨水渠和水井之间排水通道，对水井口进行了封堵。2. 东社养殖小区养殖户于6月22日完成了堆存粪污清理。3. 凤翔区农业农村局向东社小区养殖户下发了《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明白纸》，指导养殖户按照养殖污染防治有关要求规范粪污处置。4.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由凤翔区农业农村局、南指挥镇人民政府负责日常监管。	已办结	无

6	D3SN202506190038	举报人对宝鸡市眉县槐芽镇海宏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挖砂采石后用污泥填埋问题有补充，污泥填埋点位于眉县槐芽镇保安堡村13组养猪场北边，表面用建筑垃圾覆盖，要求向下深挖。	宝 鸡 市 眉 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槐芽镇保安堡村13组养猪场北边地块，实为海宏源公司鱼菜共生生态养殖项目已备案登记的40.9亩地块。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宝鸡市眉县槐芽镇海宏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挖砂采石问题已查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停止建设。经现场检查，该地块表面未见建筑垃圾。6月20日对该群众反映的地块进行了现场探挖勘察，随机布设了5个点位，每个点位开挖深度为3米。经勘察，1号、2号点位底层有少量原地貌沉淀淤泥，其余3个点位均为素土回填或原地貌砂石层，未发现表层建筑垃圾覆盖、用污泥填埋现象。 6月21日上午，再次对群众反映地块随机布设3个点位，每个点位开挖深度为3米。经现场查验，未发现有表层覆盖建筑垃圾及污泥填埋问题。同时，走访询问了槐芽镇保安堡村村委会干部，以及监督海宏源公司土地整平工作的2名群众，表示未发现有建筑垃圾及污泥填埋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监管，保障群众良好生活环境。	眉县将进一步强化日常执法监管巡查频次，不断增强部门协调配合，形成执法合力，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杜绝违法采砂行为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7	D3SN202506190023	宝鸡市金台区宏文路科达汽车修理厂门口有生活垃圾堆积。	宝 鸡 市 金 台 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科达汽修厂门口东侧长期摆放的4个垃圾桶。这些垃圾桶属于西铁家园小区，用于收集该小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排查，群众投诉反映的区域并未发现生活垃圾堆积现象。科达汽修厂门口东侧长期摆放有4个西铁家园小区的生活垃圾桶。由于小区内部道路狭窄，无法通行大型垃圾清运车辆，小区物业与负责垃圾清运的陕西绿润清源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协商后，确定每日18时30分，将小区内的垃圾桶移至科达汽修厂门口东侧公共区域等待清运，并于次日6时30分收回小区。	属实	严格落实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确保垃圾清运工作规范有序进行，维护良好的城市环境卫生。	1. 西铁家园小区物业从即日起将垃圾桶摆放位置调整至小区院内，不再占用科达汽修厂门口东侧的公共区域。2. 陕西绿润清源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及时调整作业方案，更换小型清运车辆进入西铁家园小区院内进行垃圾清运作业，减少垃圾在小区内的滞留时间。3. 陈仓镇人民政府切实履行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对西铁家园小区垃圾清运管理工作的指导，督促小区物业严格落实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确保垃圾清运工作规范有序进行。4. 金台区垃圾管理服务中心进一步加强对清运企业的日常监管，督促其严格按照整改要求落实各项工作，做到垃圾日产日清，维护良好的城市环境卫生。	已办结	无